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电气”、“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6日起连续停牌；2017年6月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百利电气延期复牌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7年5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收到控股股东——天津液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通知，控股股东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6日起连续停牌。

2017年6月1日，公司发布了《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6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年6月16日，公司发布了《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6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年7月1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7年7月13日、2017年7月15日分别发布了《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

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6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7 月 29 日发布了《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申请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2017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布《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经股东大会表决，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二、本次重组方案概况

1、交易对方

FZSonick SA(注册于瑞士，以下称：菲兹索尼克公司)，主要从事应用于通讯、交通、输变电服务等领域的能源储存、备用能源、移动交通工具可持续动力等方面的产品和解决方案。该公司系独立第三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交易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与菲兹索尼克公司共同在中国天津投资设立新公司，百利电气以现金出资，菲兹索尼克公司以技术及现金出资。具体细节仍在与各方及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本次重组方案仅为各相关方初步论证的框架性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具体事项及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与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沟通、协商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合作方就本次合作事宜开展了多轮谈判和商谈，签署了保密协议，正在就框架协议具体条款进行反复沟通。

三、前期筹划事项的具体内容

（一）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方高层人员进行了多轮谈判与商谈，就交易方案、具体流程、战略安排、框架协议等具体事项进行深入交流并对工厂进行实地调研。

(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顾问上海锦天城(天津)律师事务所正在对交易方案、框架协议条款进行论证。

(三) 停牌期间, 公司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延期复牌的原因及时间安排

1、本次重组延期复牌的原因

截至目前, 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沟通、协调本次交易的方案、框架协议等具体事项, 由于本次重组工作涉及外方谈判, 谈判流程和内容较为复杂, 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需要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管机构的前置审批意见, 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要相关各方进一步沟通、协商论证。

2、本次重组复牌的时间安排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 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 维护投资者利益, 2017年7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7年8月15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股票自2017年8月16日起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

在股票继续停牌期间, 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并继续抓紧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 待相关工作完成后, 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及时复牌。

五、申万宏源关于上市公司延期复牌的专项意见

经核查, 百利电气本次重组由于涉及外方谈判, 谈判流程和内容较为复杂, 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需要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管机构的前置审批意见, 预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无法在3个月内完成。本次延期复牌有利于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 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上述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延期复牌具有合理性, 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 有利于推动交易顺利实施, 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尽快复牌。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8月15日